



101 學年度轉學生、重考生抵免學分注意事項

首先歡迎您加入東海人的行列！提醒您，無論您的入學身分是重考生或轉學生，在辦理申請抵免學分方面，務請注意相關規定（東海大學抵免學分辦法：<http://www2.thu.edu.tw/~academic/regul.htm#reg13>），以免讓您的權益睡著了！

- 一、若您曾就讀專科以上學校，需辦理抵免學分者，請於報到時繳交**個人完整成績單正本**。並請於成績單右上角註明錄取系級、學號。抵免學分以一次為限，最遲於入學當學期加退選課程結束（101年9月28日）前完成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二、轉學生及進修部學生未能於報到當日繳交個人完整成績單者，請於101年8月31日（星期五）前，以掛號郵寄：「407 東海大學郵局 998 號信箱；教務處註冊組收」，並請於信封上註明錄取系級、學號及「辦理抵免學分申請用成績單」之字樣。
- 三、抵免結果，請於101年9月14日至所屬學系辦公室領取。以憑辦理開學後之課程加退選作業（101年9月10日~9月28日）事宜。
- 四、抵免學分流程、負責單位及體育學分抵免原則：

1. 抵免學分流程：



2. 負責單位：

- (1) 系辦：系必修、選修、資訊教育。
- (2) 通識教育中心：通識課程、公民文化（法律系、政治系、行政系不抵免公民文化）。
- (3) 勞作教育處：勞作教育（進修學士班不抵免勞作）。
- (4) 軍訓室：軍訓（進修學士班不抵免軍訓）。
- (5) 註冊組：國文、大一英文、歷史、體育。

3. 體育學分抵免原則：

(1) 轉學生：

- ① 專科肄業或公私立大學肄業者，報考二年級者最多抵免一年，報考三年級者最多抵免二年。
- ② 曾修習過本校必修體育課程且及格者，最多抵免二年。
- ③ 公私立大學畢業者，抵免二年。

(2) 重考生：報考一年級新生均不抵免體育，除非有下列情形方可抵免：

- ① 曾修習過本校必修體育課程且及格者。最多抵免二年。
- ② 公私立大學畢業者，抵免二年。

五、若有關於辦理抵免學分疑義事項，請洽教務處註冊組，電話(04)23590121 轉 22101-9。